

证券代码：002256

证券简称：*ST 兆新

公告编号：2021-002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上午 10:00 在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一期 5 层 509-510 单元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7 名。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继中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详见 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四日